

專案摘要

所有人/申請人	地圖/圖件日期
Travis Schmidt	2021年2月17日

專案概述

申請輕微附條件使用許可證，以批准在Topanga的1737 Oak Drive，即聖莫尼卡山脈北區的一處物業上，建造一棟兩層樓高、面積2,548平方英尺、最高高度為34英尺10英寸的獨棟住宅，並附設一個新的現場廢水處理系統、一個792平方英尺的三車位地下車庫、一個728平方英尺的有蓋門廊/露台、一個63平方英尺的開放式平台，以及一個91平方英尺的平台。

地點	通路	
1737 Oak Drive, Topanga	Oak Drive	
估值官地塊編號	場地面積	
4436-008-049	0.43英畝	
總體規劃/地方規劃	分區	規劃區域
聖莫尼卡山脈北區規劃	The Malibu	聖莫尼卡山脈
土地用途劃定	分區	
RL5（鄉村土地5 - 每5英畝最多一個住宅單元）	R-1-5（獨棟住宅 - 最小規定地塊面積5英畝）	
擬建單元數	最大密度/單元數	適用標準區
一個	每五英畝一個住宅單元	聖莫尼卡山脈北區社區標準區

環境認定(CEQA)

第3類類別豁免 - 小型結構的新建或改建
第4類類別豁免 - 土地的輕微變更

主要議題

- 與《聖莫尼卡山脈北區規劃》的一致性
- 符合《洛杉磯縣法典》第22篇以下部分的規定：
 - 第22.336章（聖莫尼卡山脈社區標準區）（2019-0004號條例）
 - 第22.160章（輕微附條件使用許可證）（2019-0004號條例）
 - 第22.18章（住宅區）（2019-0004號條例）

案件規劃師：	電話號碼：	電子郵件地址：
William Chen，AICP，高級規劃師	(213) 974 - 0051	WChen@planning.lacounty.gov